（上接B28版）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丁欣欣	董事长	14	9	5	0	0	否
张杏娟	董事	14	9	5	0	0	否
谭承平	董事	14	9	5	0	0	否
丁荷富	董事	14	9	5	0	0	否
王文广	董事	14	9	5	0	0	否
唐世定	独立董事	14	9	5	0	0	否
董宜君	独立董事	14	9	5	0	0	否
王维安	独立董事	14	8	5	1	0	否
任永平	独立董事	14	9	5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0年是公司发展“承前启后”、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2010年3月23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依托中国装饰行业快速发展的大好机遇，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公司已经成长为一家以室内外装饰、幕墙设计与施工为主，以部品部件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为生产模式，涵盖园林、机电安装、建筑智能化、石材加工大装饰产业链的中国装饰行业龙头企业，公司的知名度、美誉度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民经济稳定增长和装饰行业快速发展，公司充分利用上市带来的“品牌优势”和“资金优势”，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从业务开拓、管理创新、技术研发、人才战略等多领域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继续保持快速、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807.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0.44%；营业利润31，177.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5.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224.58万元，经上年同期增长98.2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继续加强品牌建设，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具有“中国驰名商标”和“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公司，已经成为行业内最具价值的品牌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连续第四年荣膺“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二名”，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被评为中国幕墙行业50强企业。2010年，公司共荣获“鲁班奖”2项，“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1项、“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19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创新奖”39项、“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创新成果奖”4项、全国优秀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奖4项、中国长三角优秀石材建设工程“金石奖”9项、省（部）级优质工程奖188项。此外，公司还被评为中国新上市公司50强、2010年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十大室内建筑设计机构、2010年亚太优秀设计企业等荣誉。

2、加快推进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募资金的使用。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未摘“数字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和“整筑幕墙及节能门窗投资项目”已于2010年4月8日正式开工建设，初步预计2011年上半年可竣工投产。“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也已初具雏形，初步构建了“专业营销网点+营销网络管理公司+区域公司”相结合的可复制的层级递进式三级营销网络体系。设计技术研发中心也已启动建设，现有专业设计研发人员450名。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经使用13，750.81万元，占拟投入募集资金45，718万元的29.29%，累计使用超募资金11，000万元，其中6，000万元用于增资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5，000万元用于出资设立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3、科技创新硕果累累，科研能力全面提升。2010年12月，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双双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是目前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唯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单位。

此外，公司荣获“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创新奖”39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创新成果奖”4项、“浙江省建筑装饰科技文明示范工地”94项、“浙江省建筑系统QC成果奖”5项，获奖数量位居行业第一。公司还参与了《浙江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评价规范》、《浙江省建筑外门窗应用技术规程》、《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0版）》等标准、规范的制定，起草和修订工作。

4、营销网络体系初步构建，业务领域不断拓展。2010年构建了2个区域公司（京津、西南）、2个营销网络管理公司（武汉、海南）、1个专业营销网点（销岛）。初步搭建了一批业务水平高、执行能力强、和谐高效的优秀经营团队，为2011年高速拓展区域市场夯实了基石。2010年公司在继续保持原有传统经营领域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加大了对酒店、高铁、医院等领域的开拓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承接施工了近30个五星级酒店的精装修工程，承接了洛阳火车站、中山火车站、苏州火车站、赣山火车站、长沙地铁等项目的室内外装修工程、铁路客站细分市场的占有率继续保持行业第一。承接了温州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杭州市妇保院、杭州海江医院等二甲医院的精装修工程，在医院细分装修市场也取得了不俗的成绩。

5、进一步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按照“阶段性、针对性、引导性、科学性”原则完善了业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重点加强了优秀人才的内培外引工作，2010年公司共引进各类优秀人才702人，特别是引进和培养了注册建造师109人，设计师150人，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企业快速发展所带来的阶段性人才紧缺矛盾。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建筑装饰业	446，426.29	379，993.31	14.88%	79.57%	79.48%	0.04%
制造业	2，240.62	1，795.73	19.8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建筑装饰工程	361，070.25	307，507.89	14.83%	100.43%	100.68%	-0.11%
幕墙装饰工程	80，163.60	68，034.93	15.13%	22.22%	21.08%	0.80%
设计合同	3，869.25	3，338.38	13.72%	113.24%	136.29%	-8.42%
景观工程	1，323.19	1，112.12	15.95%	25.99%	26.21%	-0.14%
木制品	2，240.62	1，795.73	19.86%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省内市场	223，456.23	52.86%
省外市场	225，350.78	119.76%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8，85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50.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50.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装饰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	否	20，053.00	20，053.00	8，691.25	8，691.25	43.34%	2011年06月30日	0.00	否	否
建筑幕墙及节能门窗投资项目	否	14，696.00	14，696.00	4，043.59	4，043.59	27.51%	2012年06月30日	0.00	否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4，745.00	5，970.00	666.38	666.38	11.16%	2011年09月30日	0.00	否	否
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	是	6，224.00	6，224.00	349.59	349.59	5.62%	2011年04月15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718.00	46，943.00	13，750.81	13，750.81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增资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2010年12月31日	215.18	不适用	否
出资设立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10年12月31日	-1.51	不适用	否
补充营销网络项目资金缺口	否	1，225.00	1，225.00	0.00	0.00	0.00%	2011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225.00	12，225.00	11，000.00	11，000.00	-	-	213.67	-	-
合计	-	57，943.00	59，168.00	24，750.81	24，750.81	-	-	213.6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0年3月23日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本公司超募资金总额共计116，994.67元，报告期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共计11，000.00万元，具体如下： 经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增资，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出资成立浙江亚厦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另外，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25万元用于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后增加的投资额。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笔超募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对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进行部分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经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将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作如下调整：北京分公司办公场所由购买改为租赁，投资额由8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 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对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方案作部分调整，其中对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营销网点的设置、营销网络体系的构建作了部分调整，并将投资额由4，745万元调整为5，970万元，超过的1，225万元由超募资金补充。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拟将项目名称改为“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办公楼由原购买改为租赁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43，674，786.33元，其中“装饰部品部件（木制品）工厂化项目”置换34，919，109.61元，“建筑幕墙及节能门窗投资项目”置换8，755，676.72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2010）专字第020326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2010年4月11日至2010年10月8日期间，使用16，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在2010年10月9日至2011年4月8日期间，继续使用16，000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签定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各募集资金项目专户，并正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970.00	666.38	666.38	11.16%	2011年09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建筑装饰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224.00	349.59	349.59	5.62%	2011年04月15日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194.00	1，015.97	1，015.97	-	-	0.0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由于从本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有2年时间，市场环境和公司内部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1）公司原有的办事机构如北京、重庆等地发展势头迅猛，前景良好。公司需进一步扩大办事机构，以快速做大企业规模。（2）国家的区域规划密集出台，经济板图线条清晰。2009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多项区域规划政策，公司的业务开拓重点也将随之发生相应调整。（3）全国大部分城市写字楼市场进入了快速的上升期，售价出现了较快上涨，费用预算已远远超过计划投资额。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由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披露情况：本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变更原因：由于从本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到募集资金到位已有2年时间，市场环境和公司内部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杭州写字楼市场进入了快速的上升期，售价出现了较快的上涨，公司原计划拟在杭州市区购买3000平方米写字楼作为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办公场所。目前杭州写字楼均价在2万元/平方米，已远远超过计划的费用预算。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由经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披露情况：本公司于2010年8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出资设立浙江亚厦木石制品专业安装有限公司	500.00	100%	214.05
出资设立北京尚呈视界广告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72.00	50%	-7.17
合计	572.00	-	-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母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214，528，364.15元，按201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452，836.4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74，950，969.16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68，026，496.89元。

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211，000，0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元（含税），共计52，750，000元；本年度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21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211，000，000股。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0.00	132，301，650.89	0.00%	174，950，969.16
2008年	0.00	85，524，509.72	0.00%	89，508，410.79
2007年	0.00	70，502，580.85	0.00%	34，633，673.17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00%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无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上市前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000.00	2010年06月11日	5，0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00601-2011061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5，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5，0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5，0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梁湖建设有限公司	326.95	0.07%	7，688.64	34.41%
浙江亚厦房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430.76	0.76%	0.00	0.00%
合计	3，757.71	0.83%	7688.64	34.41%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3，430.76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符合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1、亚厦控股有限公司、丁欣欣和张杏娟控股的浙江亚厦房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完成截止2009年12月22日的开发项目外，不再从事新的房地产项目的开发；除此以外，亚厦控股有限公司、丁欣欣和张杏娟同时承诺不通过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控股的其它企业从事房地产项目的开发。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全体发起人股东和上市前的其他股东	1、丁欣欣、张杏娟、亚厦控股有限公司、张伟良、严建耀、金耀光、谭承平、王维安、丁海富、王文广分别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丁欣欣和张杏娟夫妇承诺：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亚厦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也不由亚厦控股有限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权。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09年4月20日，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认为公司承接的“居然大厦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工程拖延、所铺设的莎安哪石材存在质量问题，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向其赔偿经济损失1，650万元。2009年6月19日，公司向朝阳法院递交了反诉状，要求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工程款2，194.93万元并承担案件诉讼费。该诉讼案已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详细披露，现尚未有最新进展。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0.00	0.00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规要求，勤勉、诚实地履行自己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对公司长远发展计划、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十一次监事会，各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决议真实、有效、完整。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年，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10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情况

①）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

②）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③）公司关于调整建筑装饰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施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符合募集资金项目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④）公司关于调整营销网络项目实施方案是根据市场环境的客观变化及时做出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符合募集资金项目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方向和整体布局，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和出售资产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的权益。

5、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公司激励对象公司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201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7、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0年度公司公司除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担保外，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8、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9、对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的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有利于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20112号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刘歆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亚厦装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注册会计师责任段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亚厦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亚厦装饰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非标意见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滨软件园创新大厦A区12-15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1年03月24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建益、闫炳军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8，560，047.05	1，531，710，155.36	329，678，603.89	232，087，140.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	
应收票据			120，000.00	
应收账款	2，006，271，470.74	1，628，869，117.85	888，305，005.48	631，747，704.00
预付款项	35，383，416.04	24，819，634.49	32，489，924.20	30，706，298.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5，452，177.42	15，452，177.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7，534，687.62	194，446，173.55	127，742，668.55	128，112，762.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6，289，189.66	119，728，940.38	84，728，947.05	49，654，316.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49，490，988.53	3，515，026，199.05	1，466，065，149.17	1，072，308，222.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	335，611，356.62	50，000.00	69，891，356.62
投资性房地产	16，023，775.06	16，023，775.06	16，991，825.06	16，991，825.06
固定资产	51，079，680.87	34，135，454.93	48，532，761.02	32，094，090.87
在建工程	76，886，410.00	4，103，759.10	7，144，483.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458，703.86	1，575，328.86	28，767，383.70	28，767，383.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17，091.84	8，254，490.30	10，707，291.34	9，885，44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84，561.61	23，231，129.92	25，902，624.08	20，264，55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600，223.24	422，935，294.79	138，096，368.80	177，894，653.30
资产总计	4，462，091，211.77	3，937，961，493.84	1，604，161，517.97	1，250，202，87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330，059.79	9，871，113.49	19，061，695.25	5，923，449.25
应付账款	1，665，386，460.74	1，380，040，923.96	750，139，358.51	550，007，412.21
预收款项	58，396，657.20	23，705，539.23	63，493，660.11	58，953，141.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35，271.64	1，398，599.06	2，162，498.91	
应交税费	151，684，331.80	125，668，647.25	117，577，894.05	89，312，964.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797，969.69	107，976，869.44	66，899，349.72	53，361，255.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32，730，750.86	1，648，661，692.43	1，